

农银汇理国证粮食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 2026 年 10 月 22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农银汇理国证粮食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农银国证粮食产业指数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2881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9 月 22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地址名称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农银汇理国证粮食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和《农银汇理国证粮食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申购赎回日期	2026 年 10 月 21 日	
赎回截止日	2026 年 10 月 22 日	
转换转入截止日	2026 年 10 月 22 日	
转换转出截止日	2026 年 10 月 22 日	
定期定额投资截止日	2026 年 10 月 22 日	
下阶段基金的基金简称	农银国证粮食产业指数发起式 A	农银国证粮食产业指数发起式 C
下阶段基金的代码	028811	028812
申购赎回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是	

2. 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时段提出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申请且经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视为下一个开放日的申请，基金份额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价格为业务下一个开放日的价格。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基金销售机构销售网点和直销网上交易投资人每次申购本基金的最小申购金额为 10 元（含申购费，如有）。基金管理人人的直销中心个人投资者首次申购本基金的最小申购金额为 50,000 元，机构投资者首次申购本基金的最小申购金额为 500,000 元，追加申购的最低申购金额均为 10 元，已在基金管理人人的直销中心有本基金认购记录的投资人不受首次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其他销售机构销售网点的投资人放入基金管理人人的直销中心进行交易要受基金管理人人的直销中心最低金额的限制。投资人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购基金份额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调整本基金首次申购和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

各销售机构对最低申购金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投资人在通过销售机构申购 A 类基金份额时不支付申购费用，通过其他销售机构申购 A 类基金份额时支付申购费用；投资人在申购 C 类基金份额不支付申购费用，而是从该类基金份额资产中计提销售费用。

通过其他销售机构申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具体如下：

申购金额 M（含申购费）	申购费率
M<500 万元	0.2%
M≥500 万元	1000元/笔

3.2 其他与销售相关的费用

（1）A 类基金份额申购费用由通过其他销售机构申购 A 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等各项费用，因红利自动再投资而产生的基金份额，不收取相应的申购费用。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前公告（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在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前提下，同时针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或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前提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投资人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适度调低基金申购费率，基金销售服务费率。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在销售机构赎回时，每次对本基金的赎回申请不得低于 10 份基金份额。每个基金交易账户的最低基金份额赎回不得低于 10 份。

4.2 赎回费率

赎回费用由赎回申请人按类别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相应类别基金份额时收取，并计入基金财产。本基金的 A 类和 C 类基金份额适用同一赎回费率，具体如下：

持有时间（T）	赎回费率
T<7 天	1.5%
7≤T<30 天	0

持有时间（T）	赎回费率
T<7 天	1.5%
7≤T<30 天	1%
30≤T<90 天	0.5%
90≤T<360 天	0%

注：上述持有时间是指在注册登记系统内，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的连续期限。

5. 1 转换业务

（1）基金转换费

基金转换收取一定的转换费用。

目前，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均采用前端收费模式。对于前端收费的基金，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的前端补差费用和申购费两部分构成。

1. 转入基金时，在申购费用低的基金向申购费用高的基金转换时，每次收取申购补差费用；由申购费用高的基金向申购费用低的基金转换时，不收取申购补差费用。申购补差费用按转换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差进行补差。具体收取情况随每次转换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差异情形而定。

2. 转出基金时，如涉及的转出基金有赎回费用，赎回时将从基金份额净值中扣除。赎回费用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赎回金额计入基金财产部分的计算详见《招募说明书》。

（2）基金转换的举例

假设某持有人持有本基金 A 类份额 10,000.00 份，持有 5 天，现欲转换为农银汇理新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假设转出基金 T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1000 元，转入基金份额 T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0500 元，转入基金申购费率为 1.50%，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为 1.50%，转出基金的销售费率为 0.20%，转换费用及转入份额计算如下：

赎回费 = 转出基金份额 × 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 × 赎回费率 = 10,000.00 × 1.1000 × 1.50% = 165.00 元

转换额 = 转出基金份额 × 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 - 赎回费 = 10,000.00 × 1.1000 - 165.00 = 10,835.00 元

申购补差费 = 转换金额 × 申购补差费率 /（1 + 申购补差费率）= 10,835.00 ×（1.50% - 0.20%）/（1 + 1.50% - 0.20%）= 128.48 元

转入份额 =（转出基金份额 × 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 - 转换费用）/ 当日转入基金份额净值 =（10,000.00 × 1.1000 - 203.48）/ 1.0500 = 10,196.69 份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适用基金

投资者可在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与本公司已发行并管理的下列基金相互转换：

农银中证 500 指数基金	660001
农银沪深 300 指数基金 A/C	660002
农银中证红利指数基金 A/C	660003/660003C
农银盛颐主题基金	660009
农银行业龙头基金	660017
农银中证消费龙头基金	660020
农银研究精选混合基金	660036
农银上证科创板 50 指数基金 A/B	660007/660008
农银中证红利指数基金 A/C	660012
农银上证科创板 50 指数基金 A/B	660022/660023
农银中证红利指数基金 A/C	660012/660013
农银工业 4.0 基金	660106
农银现代农业主题基金	660140
农银太湖智选 A/B	660197/660198
农银新能源主题基金 A/C	660210/660211
农银国企改革基金	660219
农银中证红利指数基金 A/C	660007/660153
农银中证红利指数基金	660431
农银中证红利基金	660566
农银研究精选混合基金	660402
农银中证红利基金	660728
农银睿选混合基金	660615
农银全球精选	660758
农银创新医疗基金	660263
农银新能源主题基金	660819
农银新兴产业精选	660815
农银新能源主题基金	661241
农银新能源主题基金	661247
农银中证红利指数基金 A/C	661460/661281
农银绿色能源基金	661606
农银碳中和主题基金	661676